

教 务 通 知

2025 年第 6 期（总第 330 期）

2025. 5. 6 德州学院教务处

各教学单位：

现将 2024—2025 学年第 2 学期 11-12 周教务处有关工作通知如下：

一、实践教学工作

（一）关于 2025 届本科毕业设计（论文）查重和 AIGC 检测的通知

为进一步加强学术道德和学术诚信教育，规范学生科学合理使用 AIGC（人工智能生成内容）技术，强化对毕业论文（设计）质量监控与管理，确保我校 2025 届本科毕业论文（设计）工作的顺利进行，学校在继续使用“知网论文查重率检测系统”的基础上引入“知网 AIGC 检测系统”对 2025 届本科毕业论文（设计）进行论文检测，现将具体事宜通知如下：

1、检测对象

2025 届毕业的所有本科生毕业论文（设计）均需进行查重率检测和 AIGC 检测。

2、检测方式

“知网查重率检测系统”和“知网 AIGC 检测系统”已经嵌入“德州学院大学生毕业论文（设计）管理系统”模块中，学生在管理系统中上传本人毕业论文（设计），经指导老师审核通过后，统一进行查重检测和 AIGC 检测。

3、检测标准

（1）查重率检测结果超过 30%不能通过答辩资格审核。

(2) AIGC 检测结果超过 30%，将通报到学院，并由学院根据实际情况督促整改。

(3) AIGC 检测标准是学校参考国内同类高校检测标准，结合我校实际情况，设置的检测结果参考标准。鉴于我校各学科专业的特点不尽相同，各学院可在此基础上提出更具体、更专业的要求，报教务处备案后执行。

4、注意事项

(1) 学生在进行毕业论文（设计）时，应严格遵守学术规范和学术道德，避免过度依赖智能生成内容，确保毕业论文（设计）的独立性和原创性。

论文主体生成：禁止使用 AI 工具直接生成本科毕业论文（设计）正文文本、致谢或其他组成部分。

研究与设计核心环节：禁止使用 AI 工具开展研究方案设计、创新性方法设计、算法（模型）框架搭建、本科毕业论文（设计）结构设计、研究（设计）意义及创新性总结、研究假设提出、数据分析、结果分析与讨论和结论总结等工作。

数据与成果原创部分：禁止使用 AI 工具生成或篡改本科毕业论文（设计）中的原始实验、统计、调研等数据、原创性或实验性的结果图片、图像和插图，除非 AI 技术为毕业论文（设计）研究对象。

涉密内容处理：涉及保密内容的本科毕业论文（设计）禁止使用 AI 工具，禁止向 AI 平台上传任何数据和图片。

(2) 学院和指导教师要加强学术诚信教育，提高学生对学术规范和学术道德认识，引导学生树立正确的学术观念，防范学术不端行为的发生。

(3) 对于文字复制比或 AIGC 超限的学生情况，各学院要做好各环节的专门记录并妥善存档备查。

请各学院高度重视此项工作，共同维护我校学术道德与学术质量，确保 2025 届本科生的毕业论文（设计）达到应有的学术标准。

联系人：冯瑞宁，联系电话：8985586，办公室：厚德楼 1109 房间。

二、学籍管理工作

（一）关于 2025 届预毕（结）业生相关工作的通知

1. 关于组织 2025 届预毕业本科生填报《德州学院学士学位申请书》的通知

根据《德州学院学位授予工作细则》及相关规定，为有序推进 2025 届本科生学位授予工作，请各教学单位组织 2025 届预毕业本科生填报《德州学院学士学位授予申请书》（附件 1）。

填写要求：学生下载打印《德州学院学士学位授予申请书》（附件 1，一式两份），经本人手写签字确认后交所在学院。学生须确保填报信息真实、准确，申请日期统一为 2025 年 5 月 12 日。

各学院学位评定分委员会后期依据《德州学院学位授予工作细则》中学士学位授予条件对学位申请人的在校政治表现、课程考核成绩、毕业论文（设计）等环节情况进行全面审核，确定是否符合学位授予条件。审核通过后，学院学位评定分委员会主席在申请书上签字、加盖公章后，一份学院存档，一份交学位申请人。

2. 关于 2025 届预毕业生学业修读成绩清查、毕业资格、学士学位授予资格审核及结果报送

为确保毕业生工作的顺利进行，请各教学单位及时清查 2025 届预毕（结）业生所修课程（含理论及实践课程、毕业论文（设计）、实习等）、平均学分绩点、体质测试成绩、违纪处分等情况，按时保质完成 2025 届预毕（结）业生毕业资格、学士学位授予资格审核。

按照《德州学院学分制学籍管理规定》等学籍管理文件要求，提前完成学业、延长修业年限、肄业（退学）、改变辅修专业修读类别的学生，由学生本人提交申请，学院汇总名单后将相应的情况登记表（见附件）由教学单位负责人签字后报送学籍管理科，电子版发送至 dzxyxj@126.com（电子版内容、格式与版式均与纸质版完全一致）。

各学院在**5月25日前**完成预毕（结）业生已完成学期的成绩清查，**6月5日前**完成毕业资格、学士学位授予资格审核，召开学院学士学位评定分委员会会议审议学士学位授予资格，于**6月7日前**将学院负责人签字盖章后的毕业资格、学士学位授予资格审核结果（附件2和附件3），报送至教务处学籍管理科，电子版发至 dzxyxj@126.com。

附件2：主修专业毕业资格审核结果相关附件

1-1：毕业学生名单及拟授予学士学位学生名单（含2个工作表，不包含结业、肄业、延长修业年限学生，课程性质分类可根据实际情况调整）

1-2：德州学院学生结业申请表

1-3：结业学生名单

1-4：结业学生不合格课程信息一览表

1-5：德州学院学生延长修业年限申请表

1-6：德州学院学生延长年限登记表

1-7：德州学院学生肄业申请表

1-8：申请肄业学生登记表

1-9：德州学院学生提前完成学业申请表

1-10：德州学院学生提前完成学业情况登记表

附件3：辅修专业毕业、学位资格审核相关附件

2-1：双专业学生符合颁发辅修专业证书学生名单（不含双学位学生）

2-2：双学位学生符合颁发辅修专业学位证书学生名单

2-3：德州学院学生改变辅修专业修读类别申请表

2-4：改变辅修专业修读类别学生名单

注意：以上附件除1-2、1-5、1-7、1-9、2-3由学生本人提交申请，学院自行存档，不需要上报外，其他附件均需上报教务处，无符合条件学生信息可填“无”，附件2相关附件仅辅修专业开设学院上报。各类申请表教学单位要做好存档工作，以便后期查询。

附件2：主修专业毕业资格审核结果相关附件

附件3：辅修专业毕业、学位资格审核相关附件

联系人：宋平 徐涛，联系电话：8985680，8985824 办公室：厚德楼1108 房间。

（二）《德州学院学生学业登记表》填写与归档

为确保 2025 年毕业工作的顺利进行，现将《德州学院学生学业登记表》填写、归档工作安排如下：

《德州学院学生学业登记表》即将发放至各教学单位，请各教学单位组织学生按要求一式三份填写表格，收齐、审核无误后，填写“毕（结）业结论”，加盖单位公章，粘贴学业成绩单、学位申请表，于 6 月 30 日前以学院为单位集中转学校档案馆一份存档。

注意事项：

- ①用碳素笔填写，书写认真，内容准确、完整，字迹工整；
- ②在“像片”处粘贴一寸照片，与学信网学历照片同款，加盖教学单位公章；
- ③粘贴学业成绩单时，仅在成绩单左上角涂抹胶水，不要整页涂抹胶水粘贴到框中，两页成绩单的注意不要遮挡第二页成绩单信息。
- ④学位申请表粘贴在学业登记表最后一面空白页，要求背对背粘贴；
- ⑤分年级、专业、层次按学号小号在上大号在下的顺序装订（可分册）；
- ⑥粘贴封面。“班级名称”应规范，务必与教务系统维护的班级名称完全一致。
- ⑦学习期限：自 20**年 9 月至 2025 年 6 月。

联系人：宋平 徐涛，联系电话：8985680，8985824 办公室：厚德楼1108 房间。

（三）关于 2025 年辅修双学位报名工作的通知

根据辅修双学位工作部署，2025 年辅修双学位报名工作开始，具体通知如下。

1. 报名范围：主要为 2024 级本科生（不包括专升本）。
2. 报名时间：2025 年 5 月 13 日-5 月 23 日。
3. 报名方式：登录教务系统--报名申请--辅修报名--第二学位。
4. 报名要求：每个学生限报 1 个辅修专业（且辅修专业不得与主修专业同属一个专业类），必须符合该专业的修读要求，详细内容及咨询方式

见《德州学院双学位双专业教育实施细则》（附件4）、《2025年辅修双学位招生信息表》（附件5）。

申请双学位者须符合下列条件：

- （1）已修完一个学期的课程；
- （2）学有余力，已修读课程平均学分绩点不低于2.0；
- （3）在校期间未受过任何纪律处分；
- （4）身体健康，能胜任同时修读两个专业的学习任务（以上4条由主修专业所在学院负责审核）。

5. 报名审核：双学位开设学院负责通知报名学生提交资料，并按照《德州学院双学位双专业教育实施细则》中的相关规定进行审核，根据第一学期主修专业成绩及录取条件择优录取，拟定录取名单。审核完成后，**6月6日18:00**前将拟定的录取学生名单（附件6）发送至dzxyxj@126.com，纸质版负责人签字、盖章后送厚德楼1108办公室。

6. 招生宣传：辅修专业开设学院在学生报名期间利用多种形式做好招生宣传工作。

附件4：《德州学院双学位双专业教育实施细则》

附件5：《2025年辅修双学位招生信息表》

附件6：《xx学院2025年辅修双学位拟录取学生名单》

联系人：宋平 徐涛，联系电话：8985680，8985824 办公室：厚德楼1108房间。

三、招生工作

（一）关于报送2025级专升本新生档案接收人的通知

2025年山东省专升本考试招生录取工作已近结束，我校有18个专业进行招生，涉及12个学院。请法学与公共管理学院、教师教育学院、文学与历史文化学院、外国语学院、商学院、物理与电子信息学院、化学化工学院、生命科学学院、能源与机械学院、纺织服装学院、药学院、健康医学院报送《2025级专升本新生档案接收人信息表》（见附件1），包括接收人姓名、联系电话、邮寄地址，招生专业详见附件2。请以上教学单位将《2025级专升本新生档案接收人信息表》打印经学院主要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学院公章后扫描成PDF，于2025年5月9日前将电子版和PDF版发

送至电子邮箱：dzxyzsb@126.com。

档案接收人信息将在德州学院本科招生信息网公布，并随录取通知书邮寄给考生。

附件 1：2025 级专升本新生档案接收人信息表

附件 2：2025 年专升本校荐生招生专业一览表

联系人：陈海鹏 王贵祥， 联系电话：8982780 8987899， 办公室：厚德楼 914 房间。

四、考试工作

（一）关于全国普通话水平测试的通知

1. 我校普通话报名已经结束，请通知本学院报名的同学登录报名系统，核对自己的报名信息是否有误，有误的请于 2025 年 5 月 6 日 18:00 前发邮箱更正信息，dzxykszx@163.com

2. 普通话水平测试时间：2025 年 5 月 10 日，具体时间以准考证为准，打印准考证的时间为 2025 年 5 月 9 日

3. 普通话水平测试地点：明理楼四楼

（二）关于退役大学生士兵征集志愿考查的通知

1. 考查时间：2025 年 5 月 7 日 15:00-17:10

2. 考查地点：美术楼

请通知本学院学生周三下午去别的教学楼上自习

联系人：戚永刚 刘笑君 联系电话：8985656

教 务 处

2025 年 5 月 6 日

主 题 词：教 务 通 知

编辑印刷：徐 涛

审 核：王华丽 宋广元 范克胜

德州学院教务处

2025 年 5 月 6 日印发

